中共重庆市万州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调整2024

年度我市防止返贫监测范围的通知》的通知

万州区委农办〔2024〕2号

各镇乡（民族乡）党委和人民政府、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关于调整2024年度我市防止返贫监测范围的通知》（渝农发〔2024〕50号）转发给你们，请对照要求抓好工作落实。

中共重庆市万州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3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

关于调整2024年度我市防止返贫监测范围的

通知

渝农发〔2024〕50号

各区县（自治县）农业农村委、乡村振兴局，万盛经开区农林局：

经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同意，2024年度我市防止返贫监测范围由2023年度的家庭年人均纯收入8000元调整为8300元。请各区县（自治县）依据新的监测范围，抓紧抓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特此通知。

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

2024年3月26日